

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第三次委員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96年9月26日（星期三）上午10時整

開會地點：台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11樓第一會議室

（台北市武昌街一段49號後棟11樓）

主席：黃主任委員肇熙 記錄：劉慧敏

出席：李副主任委員瑞珠 劉主任秘書麗茹

黃委員哲輝(請假) 莊委員爵安 李委員昭平
林委員慶郎 侯委員彩鳳(請假) 莊委員慶文
林委員秉彬 邱委員顯比 周委員麗芳
林委員盈課(請假) 廖委員蕙芳(請假) 周委員志誠
黃委員慶堂(請假) 王委員如玄 鄭委員津津(請假)
成委員之約 張委員其恆 王委員詠心
柯委員綉絹

列席：

台灣銀行 魏副總經理江霖 劉經理玉枝 謝研究員美玉
張高級襄理晴光 苗科長莉芬 林科長貴雯
勞工保險局 羅經理五湖 陳專員利中 陳領組淑芬
本 會 蔡組長長銘 游組長迺文 張組長錦榮
王主任弘文 蘇主任嘉華 楊專門委員蕉雲
林代理主任啟坤 陳科長雅雯 劉科長秀玲
陳科長明堂 黃科長淑貞 施視察玉升
張視察琦玲 黃專員致璋 蔡專員玉娟
黃科員采萍

壹、主席致詞：(略)

貳、報告事項：

一、本會第二次委員會會議紀錄與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報請

公鑒。

決定：洽悉。

二、謹陳舊制勞工退休基金截至 96 年 8 月 31 日止之收支、運用概況，報請 公鑒。

決定：洽悉。

三、謹陳新制勞工退休基金截至 96 年 7 月 31 日、8 月 31 日止之運用概況及勞工退休金收支業務相關統計表，報請 公鑒。

決定：(一)洽悉。

(二)請勞工保險局於下次會議提供勞工退休金最近月份(3 個月前)各業應繳及已繳單位數供比較參考。

四、謹陳新制勞工退休金收支分析報告，報請 公鑒。

決定：(一)洽悉。

(二)請勞工保險局參酌各委員意見，針對已符合勞工退休金條例請領勞工退休金條件而未領取者，透過事業單位加強宣導及通知。

五、謹陳勞工保險局代管新制勞工退休基金財產移撥本會執行情形，報請 公鑒。

決定：洽悉。

參、討論事項：

一、謹陳「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資訊作業管理要點」草案，

提請 討論。

決議：(一)照案通過。

(二)請依各委員意見，在強化資訊安全下，儘速
辦理後續相關作業，並妥善建置遠端備援機
制。

二、謹陳「勞工退休基金會計制度」草案，提請 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請依規定報請上級機關核定。

肆、臨時動議

一、本會第一次委員會議通過本基金 96 年度資產運用計畫，
其中 5%配置國外投資部位，建議適時機動調整為投資國
內 ETF、證券化商品或固定收益之証券等，以利基金有
效運用。

決議：本案原則同意，惟業務單位應就擬投資之標的提
出研析評估報告後再審慎辦理。

伍、散會